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金門縣政府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府行法字第1120091182號
附件：如文



修正「金門縣公教人員福利互助自治條例」第十一條、第十八條、第二十四條。

附修正「金門縣公教人員福利互助自治條例」第十一條、第十八條、第二十四條

縣長陳福海